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員林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1041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洪曼菱
電話：04-8347171#670
電子信箱：mandy71433@yuanlin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員市行字第11200404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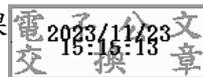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77700A_1120040467_ATTACH1.pdf、
376477700A_1120040467_ATTACH2.pdf、376477700A_1120040467_ATTACH3.doc、
376477700A_1120040467_ATTACH4.docx、376477700A_1120040467_ATTACH5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案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112年11月17日員市代字第112000085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員林市公所除外)

副本：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、本所行政課



市長 游振雄

112/11/23



1120033514